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、調查人員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行政執行官、檢察事務官財經實務組、檢察事務官電子資訊組、檢察事務官
營繕工程組、調查工作組

科目：刑法與刑事訴訟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甲長期將鞋子、燒金紙用的金桶等雜物，靠牆放置在其居住公寓的樓梯間，造成鄰居很大的困擾。某日，鄰居乙邊下樓邊用手機回覆訊息，不慎踩到甲靠牆擺放在樓梯間的鞋子而摔倒，造成身上多處挫傷。乙為了避免再次發生意外，便在未告知甲的情況下，將甲放在樓梯間的鞋子、金桶等物品全部丟棄。請問甲、乙之刑事責任如何？（25分）
- 二、甲為了個人留存欣賞，在未告知伴侶 A 的情況下，以手機拍下 A 正常換衣服時的全身裸體照片。不久，A 要求分手，甲心有不甘，便告知 A 自己握有 A 的裸照，如果 A 執意分手，就會把裸照公開到網路上供大家欣賞。此舉使 A 心生恐懼，便決定暫時不與甲分手。請問甲之刑事責任如何？（25分）
- 三、A 擔任詐騙集團的取款車手。經被害人 B 報案，檢察官安排 B 與警方配合，要求 B 一方面虛與委蛇，依詐騙集團指示到超商門口付款，另一方面指揮警察喬裝在旁埋伏，等待車手現身。詐騙集團與 B 的約定時刻一到，A 出現並與 B 交談，B 交付款項當下，喬裝警察一擁而上，以現行犯逮捕 A。A 被帶回警局接受詢問。警察 C 先踐行刑事訴訟法第 95 條第 1 項規定的權利告知，亦有詢問 A 是否要委任辯護人，A 簡單表示不認識任何律師，也不願花錢聘請律師。警詢 20 分鐘後，C 始得知 A 具原住民身分，仍繼續詢問，最終取得 A 之自白。檢察官以加重詐欺罪起訴 A。A 在法院主張本案存在違法誘捕偵查，又主張警詢自白乃違法取證應無證據能力。請分析 A 以上主張有無理由。（50分）